

杭州市中小學生 科技節 文件 組委會

杭學科技〔2019〕2號

關於印發 2019 年杭州市中小學生科技節 科普主題活動方案的通知

各區、縣（市）教育局（社發局）、科技局、科協、團委、青少年宮，直屬學校：

根據《關於舉辦 2019 年杭州市中小學生科技節的通知》（杭教德體衛藝〔2019〕5 號）要求，現將 2019 年杭州市中小學生科技節科普主題活動方案印發給你們，請按照要求做好組織落實工作。

附件：

1. 優秀科技社團展示評選活動
2. 科學考察與科學實驗活動
3. 科學知識網絡普及活動
4. 科學建議征集評選活動
5. “美麗杭州”微視頻活動
6. “人人愛科學”活動
7. 科技特色活動評比
8. 科普講座校園行活動



杭州市中小学生科技节组委会

2019年4月18日

抄送：杭州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杭州市科学技术协会、共青团杭州
市委、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华数传媒网络有限公司、杭州日
报报业集团、杭州外国语学校

附件 1

优秀科技社团展示评选

学生社团是指在校学生为实现成员的共同意愿和爱好自愿组成，按章程开展活动；是学校素质教育有效载体；是学生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重要阵地。社团建设是校园文化建设的重要内容。社团活动开展，引导学生自主教育，开发学生个性潜能，全面提升学生综合素质。本次评比近两年，中小學生科技类学生社团组织建设状况、活动开展情况、社团特色及活动成效。

一、活动时间

2019年6月至8月

二、活动地点

待定

三、活动对象

杭州市中小学生科技类社团

四、活动方式

1. 展示内容

(1) 社团建设。全面介绍社团的组织建设状况，如组建时间、章程、场地、指导人员、社团成员等。尤其介绍社团运行与管理模式。

(2) 社团活动。社团活动计划、内容、方案、总结，以及记录活动过程的文字、图片等材料。

(3) 社团特色。社团根据学校的校园文化、所处地域开展的各类具有特色的活动。

(4) 社团成效。社团开展的活动在学校、所处地域具有一定的影响力。

2. 展示方式

(1) 通过文字和图片的方式展现科技社团组织建设状况、活动开展情况、社团特色及活动成效等。

(2) 通过社团科技作品展出的方式展现社团特色和教育实践成果。

六、参与方式

各区、县（市）教育局推荐不超过 2 个中学社团、直属学校推荐不超过 1 个社团展示。参评社团和指导教师应认真填写《2019 年杭州市中小學生优秀科技社团展示活动申报表》（附件 1），表格纸质稿盖章后于 5 月 20 日前报送至杭州市教育局团工委（屏风街 8 号）。照片、视频、表格电子材料请同时发送至团工委邮箱：hzstgw@163.com。

附表 1

2019 年杭州市中小學生优秀科技社团展示活动申报表

社团名称			
学 校		成立时间	

是否有固定 活动场地		社团规模 (社员人 数)	
社团负责人		联系方式	
指导教师 姓名	职务 职称	联系方式	
社团介绍	300字以内。		
精品活动 (或媒体宣 传报道)			
曾获何种市 级及以上奖 励			
区、县(市) 教育局团工 委或直属学 校团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教育局团工 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科学考察与科学实验活动

一、活动时间

2019 年 6 月至 9 月

二、参加对象

全市在籍在读中小學生

三、活动组别

分设小学组和中学组

四、活动内容

(一) 科学考察活动

1. 以学校（或社团）为单位，组织开展自然科学范畴（包括天文学、物理学、化学、地球科学、生物学和地理学等）的考察活动，如

运河及河道水质考察、保俶山地质考察和天目山常见植物考察、当地特色农作物的考察等。科学考察活动可结合地方学校特点，与学校综合实践课程、研学活动等相结合，注重体现活动的实践性与学生的自主性。通过考察了解杭州变化发展，尤其让学生学会像科学家那样去研究。

2.在开展科学考察活动的基础上，学校（或社团）提交考察报告作为考察成果参加评选，科学考察报告必须主题明确、实施过程完整、原始材料齐全完整、实施结果（数据）准确可靠，真实反映学生们的实际收获与体会。

（二）科学实验活动

1.在各校的组织 and 指导下开展学生科学实验活动。实验活动要充分利用当地自然资源，如所在学校、学生家庭房前屋后、阳台等自然环境，开展小种植、小养殖等活动，并通过观察其在自然环境、生态条件等变化状态下的生长与变化，开展科学原理和科学现象等探究，从中获得体验与感悟。

2.科学实验活动要求学生运用各种方式方法（数据、简图、照片等），记录实验的过程、体会和心得，最终以观察日记、实验报告、实践活动报告等形式呈现参加评选、展示和交流。

3.参评作品必须主题明确、实施过程完整、原始材料齐全完整、实施结果准确可靠，真实反映学生的体验和感受。而不是学校普通物理化学生物等实验报告。

五、奖项设置

科学考察和科学实验活动按组别分设一、二、三等奖若干。

六、相关要求

1.参加评选的作品(科学考察报告、观察日记、实验报告、实践报告等)须为学生的原创作品，真实体现活动中学生学习、体验的过程和体会。非学生本人完成的作品一律不予参评。若发现涉嫌抄袭或侵犯他人研究成果者，一律取消资格并通报批评。

2.参评作品均用 A4 纸，封面标有主题、学校名称、指导教师、联系方式，其中科学实验活动的作品应标明作者。正文后应附有原始数据、活动过程照片等材料。题目用 3 号宋体，正文用小 4 号宋体。

3.参评作品以区、县(市)和直属学校为单位选送。科学考察报告各区、县(市)共选送 3 至 5 篇(含小学和初中)，杭州外语学校、杭州国际学校、杭州日本人学校、杭州汉基外籍人员子女学校、杭州世外外籍人员子女学校、杭州娃哈哈外籍人员子女学校等直属学校选送不超过 2 篇；科学实验作品(包括观察日记、科学实验报告、科学

实践报告)由各区、县(市)共选送5至8篇(含小学和初中);每个直属学校选送不超过3篇。

4.上报材料及方式如下:

1)盖有区、县(市)教育局(社发局)或直属学校公章的科学考察活动汇总表和科学实验活动汇总表各一份。

2)科学考察报告和科学实验活动作品纸质稿一份。

3)汇总表和科学考察报告、科学实验作品的电子稿。

以上纸质材料和电子稿请于9月20日前送交至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科体楼101室。

联系人:黄梦煜

联系电话:85821053

附表1:

科学考察活动汇总表

报送单位(盖章):

日期 2019 年 月 日

序号	主题	学校名称	指导教师	联系方式	组别

附表 2:

科学实验活动汇总表

报送单位 (盖章):

日期 2019 年 月 日

序号	作者姓名	题目	学校	组别

附件 3

科学信息网络普及活动

科学信息网络普及活动是指学生通过网络,学习及了解自然科学知识、社会科学知识以及相关科学技术的应用常识,通过活动促进学生科学化地生活、学习与发展。

一、活动时间 2019 年 5 月至 9 月

二、活动对象 全市在籍在读中小學生。

三、活动形式

1.学习方式: 通过华数互动电视

2.在华数互动电视“纪录”栏目中开设“中小學生科技节科普知识专区”

3.科普知识内容: 包括 BBC、discovery (求索) 等国际品牌科普节目, 以及国内精品“视知百科”、“看鉴”、国家地理等科普内容。

四、联系方式

1.联系人：房楣

2.联系电话： 13958014515

附件 4

科学建议征集评选活动

提倡中小学生学习观察生活、关注社会，针对社会环境及生活现实中所感知的各类问题现象，能提出质疑及见解，在充分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利用科学的思维和真实有效的理论及数据，提出合理化的建议和观点，推进学生知识运用的能力和社会参与的责任感。

一、活动时间

2019年4月至11月。

二、申报对象

全市在籍在读中小学生学习

三、评选活动组别

评选活动设小学组、初中组、高中组。

三、建议所涉及范围

1. 城市建设与管理：城市规划、城市交通、防灾减灾控制等；

2. 农村建设与管理：乡村绿化美化、乡村文化传承与发展、特色乡村建设、农村弱势群体关爱措施等；

3. 公共卫生与健康：食品安全、生活饮用水、公共场所等各项公共卫生领域和健康行为、健康教育等有关的内容；

4. 环境保护：大气污染、土壤污染、水污染、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治理措施推广、宣传教育与公众参与等；

5. 社区文化建设：社区各类文化活动的措施、推广及环境利用的改良性建议等。

四、活动要求

1、同一学校 3—5 名学生组成一个项目小组的方式报名。

2、建议文字不超过 3000 字。文体格式要特别注意按照建议报告的基本要求，包括题目、背景由来、意义目的、建议项目内容及建议的依据等内容，具体见附件。

3、申报的建议应具备科学性、地域性、实效性、新颖性，建议要求有正面的引导，给出切实可行的改进意见。

4、建议调研期间请用视频镜头和照片记录自己的研究过程，可以拍摄研究活动的步骤、精彩瞬间等画面，制作成时长不超过 5 分钟的研究视频，拍摄器材不限。

5. 参赛选手不得剽窃、抄袭他人作品，如因此引起任何相关法律纠纷，其法律责任由选手本人承担，并取消选手的参赛、获奖资格。

具有以下倾向的建议不予受理：

1) 建议与国家现行法律和法规不相符；

2) 建议危及人类生命财产安全；

3) 建议曾通过其他途径呈报或已在其他活动中获奖；

4) 与文件规定不符的。

五、活动安排

1. 第一阶段：4月至8月，由各区、县（市）教育局（社发局）组织开展区、县（市）级、校级层面的科学建议征集评选活动宣传，落实活动的布置工作，确保学生具有充分的时间参与研究工作。

2. 第二阶段：9月，由各区、县（市）教育局（社发局）组织开展区、县（市）级、校级层面的科学建议征集评选活动。在选拔的基础上向市科技节组委会上交科学建议征集评选活动报名汇总表和作品。

推荐名额要求如下：各区、县（市）选拔推荐出小学、初中、高中共3个名额，直属高中可申报2个名额。杭州外语学校、杭州国际学校、杭州日本人学校、杭州汉基外籍人员子女学校、杭州世外外籍人员子女学校、杭州娃哈哈外籍人员子女学校等直属学校可申报2个名额。

3. 第三阶段：10月-11月，举办杭州市中小學生科学建议征集评选活动。

五、评审方法

评审分为初评、终评两个阶段。

（一）初评：组织专家评审委员会进行初评，提出入围复评名单。

（二）复评：入围复评的项目小组需参加科学建议论坛汇报研究成果。

1、项目小组在论坛上进行科学建议项目阐述，时间为10分钟；

2、参与复评的小组需要在阐述过程中展示研究视频片段和图片辅助阐述。

3、通过现场答辩，结合初评成绩形成终评总成绩，根据总成绩排名确定奖项。

六、奖项设置

比赛设小学组、初中组、高中组，按组别设立一、二、三等奖。“优秀指导教师奖”为获得各组别的一等奖的直接指导者。

七、报名方式

以各区、县（市）教育局（社发局）、直属学校为组织单位，将电子汇总表和加盖教育主管部门公章的纸质报名表，于2019年9月20日前报送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科技部。

联系人：刘晖

联系电话：86510152。

附表 1

科学建议征集评选活动报名汇总表

区、县（市）教育局（社发局）、直属学校 _____ （盖章）

年 月 日

序号	学 校	组别	指导 教师	移动 电话	队员 1	队员 2	队员 3

填报人：

联系方式：

备注：请申报单位将此报名表以电子稿和纸质稿的方式同时报送。

“美丽杭州”微视频活动

新中国成立七十年来，杭州的城市形象以独特的韵味频频亮相于国际、国内舞台。活动为了让学生了解杭州新变化的同时，感知时代发展的步伐。要求参赛者从“科技改变生活”角度，用视频方式记录生活中的“美丽杭州”，从城乡建筑；城乡交通、城乡环境；城乡生活等方面选题，用软件编辑成一部 3-6 分钟的作品。

一、 作品推荐时间

2019 年 9 月

二、 竞赛对象

全市在籍在读中小學生

三、 竞赛组别

分设小学组和中学组

四、 竞赛内容及要求

1. 参赛作品的作者可以是 1 名学生，也可以是不超过 3 人的学生团队。

2. 参赛作品可以是纪录片形式，也可以是一段故事，题材选择要积极向上、贴近生活、具有实际意义。

3. 参赛作品时长保持在 3—6 分钟，可以使用软件编辑。

4. 参赛作品的格式、表现形式、剪辑风格不限，拍摄工具不限。作品最低分辨率 640*480 像素，大小不超过 300M，格式为 FLV 或 MPG。

5、参赛作品素材可以是自然风貌、生态环境、生活人文等等各方面进行纪录展示，同时可使用配音、字幕、配乐等手段提升作品效果。

6、参赛的作品必须是参赛者个人（团队）作品，自行创作、拍摄、编辑合成的（可有指导教师或辅导教师），如需使用非原创的拍摄素材，请于片尾注明并且篇幅不能超过全篇长度的 5%。没有注明或者非原创素材过多将取消参赛资格。

7、评价标准

（1）选题

选题符合要求，主题明确。具有独立创意，以科技视角记录和展示杭州韵味,内容健康积极向上。

（2）脚本编排

故事逻辑清晰，情节紧凑；主题表现形式新颖、得体；构思、创意独特；语言规范，表达通顺。

（3）拍摄

画面清晰、主体突出；构图合理；光线、色彩处理得当；能够根据主题表达来确定拍摄风格和手法。

（4）剪辑

综合运用后期制作技术，并能完整表达作品的主题；包装朴实、得体。剪辑点有连贯性，没有接缝的痕迹。

五、活动安排

1. 第一阶段：4月至8月，由各区、县（市）教育局（社发局）组织开展区、县（市）级、校级层面的“美丽杭州”微视频活动宣传，师资培训、组织开展活动等工作。

2. 第二阶段：9月，由各区、县（市）教育局（社发局）组织开展区、县（市）级、校级层面的“美丽杭州”微视频评比活动。在选拔的基础上向市科技节组委会上交科学建议征集评选活动报名汇总表和作品。

推荐名额要求如下：以区、县（市）教育局（社发局）为单位上报5个作品，直属高中可申报2个作品。

3. 第三阶段：10月-11月，举办杭州市中小學生“美丽杭州”微视频评比活动。

六、奖项设置

1. 比赛设小学组、初中组、高中组，按组别分设一、二、三等奖。
2. 设优秀指导教师奖（获得一等奖作品的指导教师）。

七、申报方式及要求

以各区、县（市）教育局（社发局）、直属学校为组织单位，将电子汇总表和加盖教育主管部门公章的纸质报名表，于2019年9月20日前报送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科技部。

联系人：刘晖

联系电话：86510152。

八、注意事项

1. 参赛作品必须由选手独立完成，选手在上传作品前需承认拥有该作品的版权、著作权、肖像权。参赛选手不得剽窃、抄袭他人作品，

如因此引起任何相关法律纠纷，其法律责任由选手本人承担，并取消选手的参赛、获奖资格。

2. 选手需保证其参赛作品内容健康向上，不触犯国家政策法律规定与其他违反社会道德规范的内容，如因此引起任何相关法律纠纷，其法律责任由选手本人承担，并取消选手的参赛、获奖资格。

3. 组委会充分尊重选手参赛作品版权，对于参赛入围作品、获奖作品，其作品使用权和版权归主、承办方和原作者共同所有。

4. 对于所有参赛作品，一经参赛将视为选手同意组委会拥有其参赛作品的使用权，组委会可以任何形式将参赛作品进行展示和传播。

附表 1

“美丽杭州”微视频活动汇总表

报送单位（盖章）：

上报日期 2019 年 月 日

区域	组别	学校（全称）	学生姓名	作品名称

“人人爱科学”活动

遵循科技节活动“普及与提高”相结合的原则，在全市广大中小學生中倡导“学科学，做科学，爱科学”的人文思想。积极开展各类科学实践活动，让广大中小學生体验科学魅力，放飞科学梦想。

一、活动时间

2019 年 4 月至 10 月

二、参加对象

全市在籍在读义务制阶段中小學生。

三、活动要求

各区、县（市）教育局（社发局）、直属学校必须组织开展“人人爱科学”活动，包括读一本“科普读物”、参观一次科普场馆、观看一部“科普电影”、参与一次科学探究体验（结合综合实践和研学等活动）、完成一件科学小制作等活动，举办区、县（市）级层面的“班班做科技、人人爱科学”评比活动，打造本区、县（市）“班班做科技、人人爱科学”学校文化特色。

各区、县（市）教育局（社发局）、直属学校可以根据本区的特点安排适合中小學生参加的“人人爱科学”活动内容，

四、活动安排

1. 第一阶段：4 月至 7 月，由各区、县（市）教育局（社发局）组织开展区、县（市）级、校级层面“人人爱科学”活动，营造“班班做科技、人人爱科学”的校园文化氛围，落实活动的布置工作，确保全校各班每个學生参与本次活动。

2. 第二阶段：9 月，由各区、县（市）教育局（社发局）组织开展

区、县（市）级、校级层面“人人爱科学”评比活动。

3. 第三阶段：10月，由各区、县（市）教育局（社发局）向市科技节组委会上交“人人爱科学”活动资料。具体内容如下：

（1）市级优秀学校推选资料：

各区、县（市）教育局（社发局）向市科技节组委会推荐2所组织“人人爱科学”活动的优秀学校。

推荐资料包括学校组织“人人爱科学”活动的活动方案和活动总结，以及有关“人人爱科学”活动的校级展示视频。活动方案和总结要求能反映学校组织开展“人人爱科学”活动的基本情况，文档要求PDF格式，每个文件大小不超过10MB。视频要求能够体现学校开展活动的真实场景，WMV格式、分辨率720P、时长不超过180s、文件大小不超过300MB。

（2）区、县（市）活动基本资料：

各区、县（市）教育局（社发局）向市科技节组委会递交本级组织开展“人人爱科学”活动的总结资料。

上交资料包括各区、县（市）教育局（社发局）组织开展“人人爱科学”活动的正式通知、活动统计表和活动总结，以及有关“人人爱科学”活动的区级展示视频。活动方案、活动统计表和活动总结要求能反映区、县（市）组织开展“人人爱科学”活动的基本情况，文档要求PDF格式，每个文件大小不超过10MB。视频要求能够体现区、县（市）开展活动的真实场景，WMV格式、分辨率720P、时长不超过180s、文件大小不超过300MB。

所有上交科技节组委会的各级展示视频，将视为同意组委会拥有该视频的使用权，组委会可以任何形式将展示视频进行展示和传播，

“人人爱科学”活动的展示视频将在科技节闭幕式及杭州市相关媒体播出。

五、报送要求及方式

各区、县（市）和直属学校需在 10 月 18 日前按照规定名额将加盖教育主管部门公章的“人人爱科学”纸质统计表和相关电子资料送交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科体楼 101 办公室。

联系人：窦老师

联系电话：85821053。

六、奖项设置

设“人人爱科学”活动优秀组织学校奖若干。

七、参加本届科技节“优秀组织奖”评比的区、县（市）必须参加“人人爱科学”活动。

相关活动师资培训时间另行通知。

科技特色活动评比

科技特色活动是指区（县、市）和直属学校依托自身资源，因地制宜地持续开展科技教育活动，在此过程中形成的有一定规模，具有当地典型特色、适应学生身心发展的科技活动。

一、特色活动上报时间

2019 年 9 月。

二、申报对象

区（县、市）和直属学校

三、选送条件

1. 区（县、市）活动列入科技节活动计划，形成了特定的运行机制、模式与规律。项目覆盖面大，参与面广，具有一定规模，有经费及辅导人员的保障。

2. 活动成效显著，能充分促进学生的认知及实践能力发展，且已达到一定的科普宣传效应，带动学校、班级科技活动开展。

3. 活动档案完整，有具体的实施过程，包括实施计划、内容、方案、总结等（须附有相应的文字、图片、视频等佐证材料），注重体现活动的典型性或独特性。

四、选送方法及展示

1. 采用自愿申报，区、县（市）和直属学校选送 1—2 个活动。杭州外语学校、杭州国际学校、杭州日本人学校、杭州汉基外籍人员子女学校、杭州世外外籍人员子女学校、杭州娃哈哈外籍人员子女学校等直属学校限申报 1 个。

2. 以各区、县（市）教育局（社发局）、直属学校为组织单位，将电子汇总表和加盖教育主管部门公章的纸质报名表，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前报送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科技部。

联系人：窦晓君

联系电话：85821053。

附表 1:

科技特色活动申报表

区、县（市）教育局（社发局）、直属学校： （盖章）

活动名称				
活动负责人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单位、手机）	分工情况
活动简介				

附表 2:

科技特色活动选送汇总表

区、县（市）教育局（社发局）、直属学校

学校	活动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填报人:

联系方式:

科普讲座校园行活动

一、活动时间

2019 年 4 月至 11 月。

二、申报对象

全市中小学校

三、活动内容

1. 科学文化 8+1 校园行
2. 中科院老科学家科普专题讲座
3. 百场科普讲座进学校活动。

四、活动要求

1. 市科协在网上（<http://www.hkx.org.cn/>）公布专家讲课内容和时间。

2. 各校根据网上提供的专家讲课内容和时间，向杭州市科协提出申请，由科协统一安排确定。

五、联系人

科学文化 8+1 校园行、中科院老科学家科普专题讲座：洪萍（杭州市科协），联系电话：85066925

百场科普讲座进学校：武琦，联系电话：87119520，邮箱qsb@dtkjg.com（中国杭州低碳科技馆青少部）